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 內幕消息

### 有關建議分拆及分拆公司獨立上市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日、2021年11月1日、2022年9月29日及2023年2月8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8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分拆公司之建議分拆，而分拆公司現時為本公司擁有90%權益之附屬公司，從事為歐美大型品牌生產家庭耐用品、家用工具、體育用品及健康護理用品。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 建議A股上市之最新進展

董事會欣然宣佈，分拆公司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刊載有關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建議A股上市之招股意向書全文及相關附錄(「招股意向書」)(僅以中文編製)。

## 分拆公司之主要財務數據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為招股意向書的一部分，分拆公司已披露分拆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分拆集團」)之若干主要財務資料：(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資料(經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中國核數師」)審核)；(ii)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資料(經中國核數師審閱)；及(iii) 202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利潤估計(「利潤估計」)，其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載。利潤估計由本公司編製，並已由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德博」)審閱(德博之函件全文隨附於本公佈附錄一)。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於建議A股上市後，分拆公司將由本公司作為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而分拆公司之財務報表將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因此，本公司認為分拆公司之財務資料對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其預期將於2023年4月前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分拆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主要數據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變動幅度
資產總額	90,597.28	82,372.77	9.98%
負債總額	20,106.72	25,063.99	-19.7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0,490.56	57,308.77	23.00%
股東權益合計	70,490.56	57,308.77	23.00%

## 2. 合併利潤表主要數據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截至	截至	變動幅度	2022年	2021年	變動幅度
	2022年	2021年		7月至12月	7月至12月	
	止年度	止年度				
營業收入	93,128.59	95,042.92	-2.01%	37,185.56	46,528.24	-20.08%
營業利潤	14,406.20	14,648.33	-1.65%	5,875.95	6,789.49	-13.46%
利潤總額	14,485.85	14,816.04	-2.23%	5,875.57	6,956.86	-15.54%
淨利潤	13,162.77	13,148.25	0.11%	5,364.28	6,234.46	-13.96%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13,162.77	13,133.74	0.22%	5,364.28	6,242.47	-14.07%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12,435.99	12,241.79	1.59%	4,931.21	5,565.98	-11.40%

## 3. 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數據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截至	截至	變動幅度	2022年	2021年	變動幅度
	2022年	2021年		7月至12月	7月至12月	
	止年度	止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918.27	15,847.79	13.06%	7,921.41	7,841.68	1.0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296.26	-10,518.35	-26.41%	-4,370.80	-4,917.65	11.12%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8.48	-5,664.55	95.61%	-789.01	-624.55	-26.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7.04	83.41	-180.37%	79.53	76.62	3.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4,306.49	-251.69	1,811.04%	2,841.14	2,376.10	19.57%

#### 4. 2023年1月至3月之利潤估計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3年 1月至3月	2022年 1月至3月	變動幅度
營業收入	20,500–25,500	25,381.04	-19.23%–0.47%
淨利潤	3,060–3,570	3,366.38	-9.10%–6.05%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3,060–3,570	3,366.38	-9.10%–6.0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 所有者的淨利潤	2,810–3,320	3,194.99	-12.05%–3.91%

#### 利潤估計之基準及假設

利潤估計乃根據於所有重大方面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分拆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其招股意向書)一致之會計政策以及(其中包括)以下主要假設及基準編製：

1. 中國的現行政治、法律、財政、社會或經濟狀況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2. 中國或對分拆集團經營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的其他地區之法規或規則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3. 現行的通脹率、利率及匯率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4. 分拆集團業務適用的稅基或稅率或分拆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關稅或徵稅的稅基或稅率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5. 分拆集團於預測期間出售產品之售價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6. 分拆集團的經營及業務將不會因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預見的因素或任何不可預見並超出董事控制範圍的原因而嚴重中斷，包括發生自然災害或災難（例如水災及颱風）、傳染病或嚴重意外。
7. 分拆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將不會出現可能影響分拆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重大變動。

董事會已審閱利潤估計所依據之主要假設，並認為利潤估計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有關分拆公司之進一步詳情及其他財務資料，請參閱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載之招股意向書。

本公司將就與建議分拆有關之任何重大發展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 專家及同意書

於本公佈內提供其聲明的專家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德博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第三方，且並非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於本公佈日期，德博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德博已就刊發本公佈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公佈之格式及內容載入其名稱、聲明及其名稱的所有提述（包括其資格），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建議分拆須視乎(其中包括)當時市況而定。因此，概不保證建議分拆會實現，亦不保證完成的時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2023年2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丁良輝先生。

附錄一 —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函件

2023年2月20日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香港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12樓1201-02室

敬啟者：

**通達創智(廈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三個月期間之利潤估計**

吾等茲提述通達創智(廈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分拆集團」)日期為2023年2月20日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三個月期間之利潤估計(「利潤估計」)。分拆集團之利潤估計被視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盈利預測，並將載入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0日有關通達創智(廈門)股份有限公司建議分拆之公佈(「該公佈」)內。

**董事之責任**

利潤估計乃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分拆集團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三個月之預測綜合業績以及該公佈第4至第5頁所載之已採納基準及假設編製。

貴公司董事須對利潤估計負全部責任。

##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素管理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之操守守則之獨立性及其他操守規定，其乃根據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質素管理標準(HKSQM)第1號企業進行財務報表之審核或審閱之質素管理，或其他核證或相關服務工作，該標準要求企業設計、實施及營運質素管理系統，包括遵守操守規定、專業標準及適用法律與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按照吾等的程序就利潤估計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發表意見。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500號有關溢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聲明及債務聲明的報告及經參考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進行吾等的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規劃及進行吾等之工作，以合理確定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貴公司董事是否已根據貴公司董事採納之基準及假設妥善編製利潤估計以及利潤估計之呈列基準是否於所有重大方面與分拆集團一般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吾等之工作遠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要求之審核範圍為小，故吾等並無發表審核意見。



##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利潤估計已根據該公佈第4至第5頁所載 貴公司董事採納之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並按於所有重大方面與分拆集團一般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呈列。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